

阿萊城的姑娘

著 德 都

譯 淵 志 張

店 書 明 開

一九三〇年五月初版

阿萊城的姑娘

實價大洋五角
加外埠郵費酌

不許翻印

原著者 都 德

發行者 張 志 淵

發行者 開 明 書 店

總發行所

上海福州路九五號
電報掛號七〇五五

開明書店

分售處

北平楊梅竹斜街
廣州惠愛東路街

開明書店



德都者著書本

朱 序

說起來那是五十年前的事體了。巴黎有一個奇怪的組織，叫做「失敗作家喫飯團」。這中間人物也都是夠奇怪的，有佛洛伯，有左拉，有剛庫爾。不消說得，他們顧名思義，不是「失敗作家」都要被推到門外去的。

有一天，他們中間來了一個蒼顏白髮的候補者。

『你尊姓？』他們問，『你有什麼資格？』

『我是屠格涅夫，我的著作在俄國是被人嘲罵的。』

這位外來客於是在他們中間佔了一席。過了幾天，又來一位新客。他的滿頭蜩毛似的頭髮壓着一雙劍光似的眼。就他的口音看，他顯然是一個法國南方的鄉下人。

『你尊姓？有什麼資格可以入我們的團體？』

『阿萊城的姑娘』的著作，亞爾芳斯都德。

一聽到「阿萊城的姑娘」的名字，他們都不遲疑的認定他夠「失敗作家」的資格。佛洛伯打了一個呵呵笑，把廚房的人們都擾得個不安甯。

文藝上的成敗向來是要蓋棺定論。這幾位五十年前的「失敗作家」現在佔的是什麼地位，我們大家都知道的。「阿萊城的姑娘」也比從前的運道好。從前巴黎人怎樣接受她？都德自己在「三十年的巴黎和我的文學生活」裏面說：

『這部戲是一場烘烘烈烈的失敗，有最幽美的音樂伴着，有金縷輝煌的服裝點綴着，有歌劇場中的佈景烘托着，我終於是灰心喪氣的離開戲院，觀眾看到悲傷情景所發的蠢笑現在還在我耳裏震動。』

這是五十年前的情形。現在巴黎人又怎樣接受牠呢？我前年去巴黎，國家戲院奧德昂在表演牠；去年去巴黎，奧德昂在表演牠；今年去巴黎，奧德昂也還是在表演牠。在耶穌節中他們拿這部戲慶祝聖誕前夕，在一禮拜前去買票，票就已賣完了。從前都德自己

說這部戲在當時不受人歡迎，因為叫囂浮蕩的巴黎人不知道民間疾苦。現在巴黎人也還是叫囂浮蕩，可是看這部戲時很少有人不感到從心窩裏湧出一股哀憐惻隱。能夠拿民間悲劇來打動叫囂浮蕩的巴黎人們的哀憐惻隱，這要多麼大的力量！

「阿萊城的姑娘」的故事，都德自己在他的名著「磨坊書簡」裏已談過。他的兒子 Léon Waudet 說，他父親在 Provence 鄉下時，有一天黎明聽見兩個婦人隔着一個荒原互相呼喚，一個是尖銳的聲音，一個是沉宏的聲音，追問究竟，說是一個年輕農人因為失戀自殺了。引起他寫「阿萊城的姑娘」的靈感的就是這一段景況。劇中人物都是一班「愚夫愚婦」，有種地的，有牧羊的，有汲水的。拿這種人物入悲劇在當時是一個創舉。悲劇在歐洲是一頂大禮帽，要不是在像煞有介事的時候來戴，人家總覺得有損尊嚴。主角不是皇帝，至少也是一個氣蓋一世的英雄。Cornelle 和 Racine 的悲劇中滿場都是曳長裾的宮娥，持大戟的禁衛，嚴肅祇敬的排列着，溫文爾雅的隨從着，靜聽高冠峨峨的帝后，拖着亞力山大格的詩句陳訴他們豪貴人的悲哀。連浪漫派的囂俄也還不免

傾倒於這種聲勢的震盪。他們以爲亞理斯多德在二千年前所說的一句話現在還是金科玉律，祇有大人物的災禍纔能打動情感。他們哪裏知道情感的來源遠在蟒袍玉帶之先，揭開表皮看裏皮，大家都同具一樣人性呢？樸素的天真在村婦野叟的胸懷裏沒有被繁華聲勢的侵蝕，悲哀之來反更深刻沈痛，「阿萊城的姑娘」所表現的情緒好比鄉下人所喝的麥酒，雖然沒有潤澤，味道卻是很濃厚的。我不記得在別的劇本中見過描寫慈母的悲哀的文字有比這部戲中的娥絲更能引起哀憐惻隱，我不記得在別的劇本中見過描寫愛情與榮譽衝突的文字有比這部戲中的主角更能引起傷心人們的共鳴。都德在黎明時所聽見的隔着荒原的呼喚聲，弗烈德芮開窗時所望到的萊因河的白水，終久是要隨着人類的悲哀滲到個個有知者和無知者的心孔裏去的。

現在「阿萊城的姑娘」已穿起中國衣服了，讓我們掬誠向她表示歡迎！

十八年十二月倫敦高瓦街朱孟實

劉 序

春間小萍讀完了都德的阿萊城的姑娘，將主要的事件說給我聽，我們便一同去看排演；那時因了聽法語的能力十分薄弱，所爲眞眞實實地只好算得是看戲；看着弗烈德芮因戀愛而煩惱，而終於自殺；看着娥絲因愛兒子而苦悶，因兒子的死亡而昏倒，出現於舞臺上的這事實，從那時起就引起了我對於「愛」的懷疑。都德在這戲本中所寫出的人間愛的糾葛，就題材說本來異常平庸；然而也正因這平庸，才深深地打動觀衆的心，才重重地引起我的懷疑。人是一個多末可憐的動物！既不能瞎了兩眼同時又聾了兩耳，橫在自己面前的這類的悲劇，那能有一時一刻不見不聞？這本已很夠在人們的心上刻劃出無數的創傷了，更何況人間愛的葛藤密密的佈着像天羅地網一般不讓什麼人有一個破洞可逃出呢！悲劇，牠不是越平庸，越能刺到觀衆的心的深淵嗎？原來，事件的平庸根

源於牠存在的普遍，成為悲劇的事件普遍地存在着，這就增加牠的強度了！

愛是人們所讚美的，是人們所希望的，但人間的悲劇的構成，我們能夠找得出幾件是和「愛」絕緣的呢？現時，單就中國說，青年和老年的衝突，青年男女的煩惱苦悶，追根究底十有八九也就發生於這愛的葛藤，難道人們的生存就是為充當「愛」的犧牲，而窮年累月焦頭皺眉地活着，是不可避免的命運嗎？究竟有沒有一條別的出路呢？我對於「愛」因了這樣，不得不懷疑了！

時光是鐵面無私的，並不因我抱有這末一個疑問，而停着牠的脚步；匆匆地半年過去，我的疑問並不會得到一絲可以解答的線索；每當夜闌人靜的時候，我總想到牠，但也不過徒然增加疑雲的厚度，直到夏末秋初，小萍已將阿萊城的姑娘譯完，她把譯文給我看，我仔細讀了一遍，這疑問才得到一個解答。也許，這個解答並不能正中那問題的核心，但最少總可以給我們一點指示。在這意味上，我以十二分地誠意將這書介紹給被愛的葛藤牽掛着的青年朋友們。

單說個「愛」字，在這裏，意義好像太廣泛了一點，還是說「戀愛」吧！「自由戀愛」，這夠多末甜，這多末能使人麻醉！但爲什麼要「自由」呢？爲什麼不自由的事實能夠存在呢？弗烈德芮總算得是自由地愛着那阿萊城裏的姑娘了！然而，這就恰好毀滅了他！他所碰到的第一重難關便是他的家庭。這悲劇的開場就有這樣的對話：

巴爾搭沙——那末，你要爲他正式的結婚，你就應當在附近爲他找一個人，會當家理事，會做針線，又能幹，又精細，會洗衣，會監督人摘橄欖，總之，一個道地的鄉下姑娘……

法朗塞馬麥——呵！一個鄉下姑娘，自然要好得多……

……

巴爾搭沙——應該注意，在那些狡猾的城市裏，不像在我們這兒……

這自然不過是舊婚姻制度和新思想的衝突，這類的玩意兒年來中國已鬧得司空見慣了，反對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包辦式的結婚，已經沒有一個人不會聽到過這般的叫喊。但，這就夠了嗎？只要家庭不過問，青年兒女就都能如心如意地有情人，成眷屬，永遠

安眠在這夢裏嗎？家庭原只是社會的一個縮影，在形式上，家庭的組織雖則有破壞的一日，但社會的存在最少是要和人類相終的吧！家庭要你做孝子，只許你替他討一個賢良的媳婦；社會也要你做一個順民，只許有一對一對的能夠順從牠的男女存在。要自由，牠不給你，還能向誰討去！弗烈德芮和阿萊城裏的姑娘已得到家庭的允許，第一重難關算是衝破了，但有什麼用？剛在歡天喜地預備祝賀，預備訂婚的時候，敵人就怒氣沖天地登場。

馬夫——那末，你聽我說，你把你的孩子丟給一個欺詐的女人去了，她做我的姘頭已經兩年了。她的父母都知道，並且答應過，將她嫁給我。但是自從你的孫子勾搭上了她，她的父母和她本人都不理會我了。我以為她既和我有了這種關係以後，她就不該再做另外一個人的老

.....

馬夫——我做的是很不尷尬，是不是？……但是這個女人是我的，我要抓牢她，無論

如何，我都不願放手。

從「自由戀愛」的立腳點看去，阿萊城裏的姑娘，拼過了馬夫再來愛弗烈德芮，誰都不當搖頭；但馬夫的無論如何都不願放手，不也正是他的對於戀愛應當享有的自由嗎？愛得越真摯熱烈，佔有慾隨着也就越膨脹旺盛。呵！這樣糾葛的場所，自由的神那有插足的餘地。弗烈德芮便終於不得不臥倒下去！

巴爾搭沙，法朗塞馬麥同着馬夫，在一般的意義上，都和弗烈德芮處在利害衝突的地位。人總是第一眼就看到自己的，在這利害衝突的當兒，除了鼓起勇氣來，拚個你死我活，大約再沒有別的路！但拚的結果，勝利落到那一個的手裏，誰也預先決定不來，這且放在一邊，只要真有勇氣就夠了。在人間，敵意以外還有友情，愛的所以被人歌頌，就是人們被這友情陶醉的結果。娥絲，弗烈德芮的母親，馬克，弗烈德芮的舅父，在這場悲劇中，總算站在弗烈德芮這一邊的。他們所以要竭力地贊助他爲的是什麼？從這裏面，人間的友情，牠的真面目很顯然地裸露在我們的眼前。

母愛，每個人都是靠着她的卵翼才能成長的，母愛果是純然利他的嗎？恐怕這不過是人們自己欺瞞自己的幻夢吧！娥絲全心愛着她的兒子，兒子就是她的一切，對於她比她自己好像還重要些；看演這悲劇的人，誰不替她灑一掬傷心的淚。但娥絲自己都這樣說：

——……你剛纔如果看見弗烈德芮去接他舅舅的那副神情……他的手駕着車，抖得什麼似的……其實，我也是一樣，從他走後，我就好像失掉了魂……我多麼愛他，我的弗烈德芮！他的生命在我的生命中占多大的位置！想想看，女兒，他在我面前不只是一個兒子，他一天一天的長大成人，在他的容貌舉止中，我好像又看見了他父親一樣……我所篤愛的丈夫，他這樣快就丟了我，我的兒子差不多是長大起來補償我的這個損失，……這是同樣的說法，同樣的看法……呵！當我聽着我的兒子在農場裏往來來去的時候，我心裏的情緒，真形容不出來。我覺得我不再是一個寡婦了……我不知道，我們兩人中間的關係是怎樣的密切，我們的兩顆心在一塊跳得這樣的和諧……你摸摸我的胸

看，看牠跳得多麼快，人家會說這是我自己在二十歲的光景，等人來解決我的婚姻問題呢。

母愛，人們所艷羨的母愛，她的發源原來只是爲她，可以使失了丈夫的母親覺得自己不再是一個寡婦，她不過是能返老還童的「生殖靈」！弗洛以特派的心理學者，將人的一切精神活動都歸根到性的關係上面去，固然很有可置疑的地方，但娥絲卻給他做證人，最少在母愛是無可懷疑的。同樣的是兒子，娥絲的隆重的母愛，卻一絲一毫不分給「癡兒」！叫巴爾搭沙也看不過，只好嘆息着說——可憐的癡兒！我就想知道當我不在這兒的時候，誰來理會他……他們通通都只顧那一個去了……——呵！母愛！人間！

至於馬克，他負着很大的擔子，他去調查的結果，一句話可以將這場戲劇的悲喜扭轉，他果然盡了變悲劇成喜劇的責任。但他不過是灌醉了那姑娘家的亞達非亞酒，在他的眼中那家人「老子，娘，女兒，一家子全是頂刮刮的，好像他們的亞達非亞酒一樣……」充塞在人間的友情，也不過是加了點香料或糖漿的麻醉劑，在這樣的人間，要尋出

美麗安樂的花園，古往今來，不知有多少人懷過這樣的野心，但這花園的影子在哪裏？

縱然有人真勇敢，真能衝破這些魔障，就只爲愛而鬭爭，愛的本身，也就會有不少的糾葛。菲薇特怎樣地愛着弗烈德芮，爲了要醫治他，甘心樂意地去學風騷。但終不免陷到終身就要悲哀的可憐的境地；叫人爲她喪氣，「這個的幸福，那個的苦痛，」愛，除了犧牲還有什麼！

常常都有人掛在口上說，現代戀愛的不自由，最重要的原因是女子經濟的不獨立，是男女在各方面的地位的不平等。但隣邦蘇俄從革命以來，一般的經濟情形，雖則仍在困厄中，關於男女的各種差別都早已打得粉碎了，婚姻的自由也幾乎達到了極度，而賣淫業並不因此就絕跡。這所顯示給我們的，不就無異於說，人間的紛擾，還有着更深固的根底嗎？

在這般糾纏不清的網羅中，究竟有出路沒有呢？

都德的回答，第一個出路，是當癡兒。「癡兒，」在這劇裏從一開幕就登場的。巴爾塔

沙獨具隻眼的對他謳歌，說『癡子是家庭中的護身符……』說：『如果有一天他真醒了，我們必需當心些呢。這會我們的性向改變了，』所可惜的癡兒終於真會醒，這就是人的命運，只好演悲劇的命運！

癡兒終於免不了要醒過來，既已醒了，愛的葛藤自然就會向他的身上纏繞過去；因此，一個人即使他自己甘於當一個癡兒，果能有這樣的洪福沒有，這很是個大大的疑問。愛的風吹遍了人間，誰真能躲到避風亭去，連一根頭髮也不給牠吹動呢！那末，當癡兒雖是一條出路，畢竟只是可望不可及。

捨去了這條不十分可靠的出路，還有第二條出路沒有？

像弗烈德芮那樣，因戀愛而煩悶，因煩悶而圖謀自殺，這也是一條出路吧！這條出路是很有不少的青年男女都懂得的。死，可以逃開一切糾纏，雖則人間並不因為這樣死的人多了，便能將那糾纏放寬鬆去，但已經自己毀滅的人，總冥然不覺了！話雖這樣說，所謂自己毀滅的人，果真有一個是笑逐顏開的嗎？

說到死，我憶起了幾年前讀過的顯克微支的二草原（周作人現代小說譯叢）梵天因了昆溼奴的懇求，不去減少死之國的美麗與幸福，爲了要救存生命，只用黑暗織了一張厚實的幕，造了兩個生物，苦痛與恐怖，命令他們將這幕掛在路口。從此，生命又充滿了生之原了，因爲死之國雖然仍是那樣的光明而且幸福，人們都怕這入口的路。

人們時時憧憬着死之國的光明和幸福，只爲了震驚於苦痛與恐怖的權威不得不留連在生之原，生命是被梵天救存了，人們的生存也就更加上一重苦惱，而且這還是難於逃避的苦惱。生死之間已失卻了來去自由的大道！

自然這只是文學家的一種苦悶化裝了出來的幻夢，但人的貪生實在是怕死的原因，而決不是牠的結果，所有一切的人間苦，都是乘了這個貪生的弱點攻來的。生有什麼可貪戀呢！當弗烈德芮向巴爾搭沙表示了要想走到地裏去的時候，巴爾搭沙就撞起這樣的警鐘來喚醒他：

——不幸的孩子……你這樣做是要一刀殺掉你的母親同你的祖父了——天！如